

证券代码：837561

证券简称：汉瑞森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年3月14日，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确定对象修订稿）》，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，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。

### 二、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

#### （一）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

序号	认购人名称	拟认购数量（股）	认购价格（元/股）	拟认购金额（元）	认购方式
1	深圳富川七号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645,161	6.20	3,999,998.2	现金
2	浙江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645,161	6.20	3,999,998.2	现金

合计	-	1,290,322	-	7,999,996.4	-
----	---	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

## （二）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

缴款起始日	2023年3月20日
缴款截止日	2023年3月24日

## （三）认购程序

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3月24日，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，认购人应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(存)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的银行账户。

2、2023年3月24日(含当日)下午17:00前，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送至公司财务室，或将电子回单发送邮件至xuaiping@hanraysun.com，同时电话(0512-66906096)确认收到与否。

3、截至2023年3月24日17:00，认购人未将认购资金足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的，视为放弃本次股份认购。

4、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，认购期提前结束。

## （四）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

2023年3月24日(含当日)前，公司收到认购人的银行汇款回单复印件或扫描件，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的2个工作日内，以电话或邮件等方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。

## （五）其他相关事项

本次股票定向发行，发行人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发行人将通知认购对象，确认其将投资款汇入募集资金账户

### 三、缴款账户

账户 1:

户名	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开户行	兴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
账号	206620100100283232

账户 2:

户名	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开户行	宁波银行苏州高新区支行
账号	75050122000654493

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：汇款时，收款人账号、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。认购人应以汇款形式缴存，汇款人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，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。在汇入款项时，需在汇款用途栏、备注栏或摘要栏中注明“投资款”字样。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，请勿多汇或少汇，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，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。

### 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- 1、汇款时，收款人账号、户名严格按照以上账户信息填写。
- 2、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，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。
- 3、汇款用途处注明“投资款”字样。
- 4、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，请勿多汇。
- 5、汇款相关费用由股份认购者自理，不得在股份认购资金内扣除。
- 6、认购人未按照认购程序参与认购的，视为放弃参与本次股票发行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

### 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姓名	许爱平
电话	18732635863
传真	0512-68381193
联系地址	苏州市高新区木桥街 25 号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7 日